

芜湖市湾沚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发改节能〔2021〕36号

关于安徽精进连铸技术有限公司连铸机设备及配件加工项目节能报告的审查意见

安徽精进连铸技术有限公司：

你公司《安徽精进连铸技术有限公司连铸机设备及配件加工项目节能报告的请示》（皖精进字〔2021〕1号）收悉。经研究，同意你公司建设该项目。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工业大道西。

二、项目代码为：2020-340221-35-03-034112

三、项目内容为：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建设结晶器铜管加工车间、结晶器铜板加工车间、结晶器总成生产车间，总建筑面积达 13000 余平方米。年产连铸机 100 台、连铸机备件 66000 件。年产值 10 亿元。

四、项目建成后，年耗电量约 534.22 万千瓦时，年耗水量

约 0.96 万吨。年综合能源消费量 656.56 吨标准煤（当量值）。

五、你公司在落实节能报告各项措施基础上，应改进和加强以下节能工作：

1、后续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中的建筑工程节能措施要符合现行的规范和要求，提高建筑节能水平。

2、加强节电管理，选用变频设备、节能灯具等，选用节水型设备，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六、项目用能设备及能源品种的选择等建设内容发生重大变更，或项目年综合能耗超过节能审查能源总量的 15%，应重新进行节能评价和审查。

附件：安徽精进连铸技术有限公司连铸机设备及配件加工项目节能报告

芜湖市湾沚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1 月 18 日



抄：芜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芜湖市湾沚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1 月 18 日印发
